

公开谈判采购公告

一、采购项目

浙江华东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现采用公开谈判采购方式，自行组织采购张家口“源网荷储一体化”碳中和示范项目（沽源部分）75万千瓦风电项目混塔监测设备。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张家口“源网荷储一体化”碳中和示范项目（沽源部分）75万千瓦风电项目混塔监测设备采购项目

（2）项目概况：张家口“源网荷储一体化”碳中和示范项目（沽源部分）75万千瓦风电项目地处沽源县城区域，总计安装风力发电机组 120 台。

（3）采购范围
20 台混塔监测设备和 2 套升压站侧集控混塔监测平台的供货和安装。包括监测平台（软件）的定制开发和部署、系统调试、监测数据分析报告的编制；监测内容为塔架振动、倾斜、索力、应力应变及拼缝开合，供货项包含监测传感器、数据采集及传输设备、监测软件、线缆、安装辅材等，传感器数量如下：

序号	监测项	监测台数/台	单台传感器数量/套	总数/套
1	振动	20	2	40
2	倾斜	20	2	40
3	索力	20	4	80
4	应力应变	20	4	80
5	拼缝开合	20	4	80

（4）工期计划：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进行现场勘测，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0 日完成全部 20 台混塔监测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可根据实际工期分批交货。

（5）交货地点：张家口“源网荷储一体化”碳中和示范项目（沽源部分） 75 万千瓦风电项目机位点。

(6) 质量要求：满足第六章技术文件中相关产品功能要求，响应人应根据交付日期，向采购人提供不同功能产品。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 基本资格：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 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 资质要求：响应人需具备独立的监测设备制造能力，并提供相关专业认证等有效证明文件；

4. 业绩要求：响应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具有 **3 项混塔监测系统供货**业绩且至少包含一项不低于 20 台的单项业绩。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并附合同扫描件，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封面、签署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

5. 响应人在近 5 年内不得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响应人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因自身的原因而使任何合同或中标结果被解除的情形。

2) 响应人在招投标活动中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3) 响应人被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4)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等以他人名义投标。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等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四、谈判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满足本邀请书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前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s://bid.powerchina.cn>, 以下简称“阳光采购网”)回函确认是否参加本次谈判并获取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3 日 12 时 00 分(北京时间), 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集采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 本次采购将通过集采平台全程在线开展, 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解密及签到(若采用集中解密方式请删除“解密及签到”、第(4)条和第(5)条)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 办理方式 1) 直接下载“中招易采”APP 自助办理数字证书, 客服电话: 4000809508; 方式 2) 请登陆 <https://ec.powerchina.cn/caHandle.html> 联系客服提供相关材料办理实体数字证书, 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 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响应文件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 各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投标管家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 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3) 各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进行在线签到, 在开标结束前未进行在线签到的供应商将无法进行后续流程。(为保证开标环节顺利完成, 建议在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 小时前完成在线签到)。

(4) 响应截止时间后, 各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证书登陆集采平台投标管家客户端对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

2、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 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集采平台通知所有已领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向“浙江华东新能科技有限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 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标。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 造成响应文件无法

递交和开标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电话。

5、谈判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六、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浙江华东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欧美金融城欧洲中心南楼 9 幢
2501、2502 室

邮 编：311100

联 系 人：李宏杰

电 话：15757125430

电子邮箱：li_hj3@hdec.com

七、监督及质疑投诉渠道

质疑与投诉请联系：

电话：0571-56628184，邮箱：chen_g3@hdec.com

浙江华东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